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责任书

为进一步落实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的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责任制，保证我司的环保和安全生产工作做到分工明确，职责清楚，形成涵盖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责任体系，根据有关法规和管理规定的要求，结合我司实际，就董事长及总经理的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责任约定如下：

一、董事长：全面负责公司的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工作，包括：

- 1、组织制定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督促实施；
- 2、依法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3、保障安全生产投入；
- 4、保障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职业病防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二、总经理：统筹组织生产过程中各项安全生产制度和措施的落实，完善安全生产条件，承担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主要领导责任，是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

- 1、组织制定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 2、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本单位安全生产全面检查和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
- 3、建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制度，每年至少组织和参与一次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 4、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组织事故救援，协助开展事故调查处理；
- 5、开展本公司职业病防治工作，保障从业人员的职业健康；
-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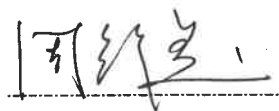
三、其它事项

1、本责任书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共同签字。签订人因工作变动，由继任人承担相应的职责。本责任书为最新版本，以前版本自动失效。

本责任书有效期从 2020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2、本责任书一式叁份，签字两方各持一份，另一份交由公司综合管理部备案。

公司董事长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hairman,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positioned above a horizontal dashed line.

2020 年 4 月 01 日

公司总经理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General Manager,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positioned above a horizontal dashed line.

2020 年 4 月 1 日